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 会议于2024年4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,并于2024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 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,实到监事3人,公司部分高 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,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 监事会主席习晓建先生主持,并审议会议通知所列明的以下事项,并通过决议如 下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: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 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 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监 事会同意公司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内容。

表决情况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:

表决结果: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德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